

歷史與空間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李慶餘/整理

為死亡添上意義的本色神學

——談倪柝聲對《聖經》所說死亡的闡釋

死亡學這個題目，在台灣和中國大陸已興起了近二十年之久，只是在香港仍然比較少有人談及。有談及者，亦多從儒釋道哲學入手，對於西方耶教傳統的看法，鮮見有深入而獨到的討論。本文試從中國一位基督教領袖倪柝聲(1903-1972)的理論入手，簡單說明本土神學家對死亡的闡釋。

倪氏的著作等身，為基督徒聚會所的創辦人，他對聖經的解釋別具一格，其見解被後人稱為「屬靈神學」。他的影響力遍及中國及海外華人社區，一直被奉為華人神學界的泰斗之一。

一般死亡學的書籍都會根據《聖經》，指出亞當犯罪後，人有了原罪，得面對死亡。唯一能拯救人的方法，就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代死。人只要憑信心相信他，便能得著永遠的生命。因此，在基督教看來，死並不是生命的終結。倪氏在不同的書籍中，都認為肉身的死亡，只不過是暫時的休息，所以《聖經》以「睡」來形容這狀態，如《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十三至十四節：「論到睡了的人，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裡睡了的人，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又如《馬太福音》九章18至26節中，記載了睚魯十二歲女兒的死亡：「……有一個管會堂的來拜他，說：『我女兒剛才死了，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耶穌到了管會堂的家裡，看見有吹手，又有許多人亂嚷，就說：『進去罷！這閨女不是死了，是睡着了。』……」上述兩則文字都反映了《聖經》以死為睡的觀點。

與其他學者一樣，倪氏也認為人有罪，所以要面對死亡，只是他對罪所帶來的後果有特別的見解：

罪藉著悖逆一進入，首先所產生的後果就是神與人的分離；因此人就被神從祂面前趕出去了。神不能再與祂有交通，因為神與人的交通有了障礙。聖經從頭到尾都稱這種障礙為罪。……罪在人裡面既然構成了人與神交通的障礙，就使他產生了一種犯罪的感覺——與神隔離的感覺。(註1)

倪氏認為罪就是人與至善至美的上帝的溝通出現了障礙。這障礙令人與上帝有隔離的感覺。至於罪如何帶來死亡，倪氏藉《聖經》中的一個故事來說明。《聖經》記載了一位患了十二年血漏病的女人，因摸耶穌外袍的邊而得醫治。倪氏對此事有如下申釋：

血漏在聖經中何意？……人的生命在血裡頭。漏就是生命的消耗，一直在走上死亡的路。(註2)

倪氏指出，死亡的原因就是生命的消耗。他指出，患血漏病的女人就是人類的代表，因為人類都在消耗自己的生命。他又說：

世人在神面前不只是罪人，而且是死人，是死透的人。一個人把自己估作罪人，還是估高了；至少要把自己估作死人，才作得對。……我是死人，甚麼都不會作……我是何等沒有用的東西，像死人一樣，動也不能動。如何能達到這一地步，就是不需要掙扎……生命就要起首在你身上彰顯。(註3)

世人都消耗自己的生命，所以是個什麼都不會作的死人。當人明白自己的處境，放棄掙扎，才可得到新生命。倪氏常用遇溺者作比喻，指出遇溺者最初會在水中猛烈掙扎，這時救生員救他，只會枉費氣力，當遇溺者沒有氣力再掙扎時，救生員才可能把他救起。所以人放棄掙扎，才有得到新生命的機會。由此看來，死是必須的。倪氏對死之必須有如下說明：

要去掉我們的罪性，我們必須去掉我們的生命。罪的捆綁既是因生而開始，那麼罪的釋放惟有藉著死而引進。……得釋放的秘訣就是死。(註4)

倪氏把死亡的負面意思轉化為積極的正面意義，指出死是唯一從罪中



■倪柝聲，攝於一九三八年。網上圖片

得釋放的方法。他又說：

主死的時候，有血與水流出來。我們知道，主的寶血流出，乃是為著洗去人的罪；而主肋旁有水流出來，這乃是指分給人生命。(註5)

耶穌死後被刺，有血和水流出來，根據近代醫學的研究，這情況代表死者的心臟已經破裂，胸腔積血塊(血)和血清(水)所致。倪氏用靈意解經手法，認為水的流出代表把生命分給人，這解釋甚具創意，為死亡再添上了一個正面的意義。倪氏又指出，新生命是神與人關係的再建立：

重生是神與人具有的一種生產關係，這關係是永不能取消的；就如同父親生下兒子後，無論後來他自己變得如何，或是他的兒子怎樣，他兒子是神的事實，是永不能改變的。……從前他是「居於肉身」的，現在他是「居於靈裡」了。(註6)

當人得到新生命後，天人關係就得重新確立，人的精神就能突破肉身限制，提升到「靈」的層次，這種解釋甚具中國哲學意味，令人想到朱熹的天命之性與氣質之性的關係。

(本文及圖片為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

- 註1 倪柝聲：《正常的基督徒生活》(台灣：福音書房，1986)，頁6。
註2 倪柝聲：《未完成的最後講章——馬太福音透視》(香港：活道，1989)，頁164。
註3 同上，頁164。
註4 同1，頁32。
註5 倪柝聲：《神恢復中成熟的帶領》(台灣：福音書房，1994)，頁541-542。
註6 倪柝聲：《倪柝聲論靈命》(台北：少年歸主社，1989)，頁43。

古典瞬間

■戴永夏

卜歲

我國是一個農業古國，自古以來百姓多靠種地為生，因而年成的好壞至關重要。百姓總希望風調雨順，五穀豐登，過上好日子，但這主要決定於「老天」的安排。為了能窺知「天意」，他們常在歲末年初，採用一些樸素的方法，占卜新的一年晴雨早澇、莊稼豐歉等情況，以做到心中有數，避災趨福，這就是古人所說的「卜歲」。

卜歲之俗，由來已久。我國第一部詩歌總集《詩經》中，就有「維維旗旗，大人占之；眾維魚矣，實維豐年」的句子，這說明遠在兩三千年以前，先民們就懂得占卜豐歉。司馬遷的《史記·龜策列傳》中，也有「卜歲中不孰不孰」、「卜漁獵不得」、「卜天雨不雨」、「卜天雨霽不霽」等記載，由此可知漢代卜歲已較普遍。以後各朝各代，卜歲歷久而彌盛。據五代王仁裕的《開元天寶遺事》記載：「(唐代)都中每至正月十五日，造面繭，以官位帖子，卜官位高下，或賭筵宴，以為戲笑。」宋代詩人楊萬里在《上元夜戲作長句》一詩中也寫道：「……兒女炊玉作繭絲，中藏吉語默有祈。小兒祝身取官早，小女只求蠶事好。先生平生笑兒癡，逢場亦復作兒嬉。不願着腳金華殿，不願增巢上林苑。只哦少陵七字詩，但得長年飽吃飯……」這說明唐宋時期，「繭卜」等卜歲法已很盛行。唐宋以後，卜歲習俗流傳更廣，以至成為各族群眾春節期間重要的民俗活動之一。

卜歲的方法，也多種多樣。清人袁景瀾在《吳郡歲時紀原》中，就介紹了江浙一帶的多種卜法，主要有：其一，「驗風雲」：正月初一的早晨，用觀察風雲的方法占卜田事。如颶東南風主這年天旱，颶西北風主莊稼豐收，颶西風則主歉收。故諺云：「歲朝東北風，高低大熟；歲朝西北風，大水害農功。」如果日出時有紅霞主絲貴，西北有紅黃雲主豐收，白黑雲主歉收。這一天最好是陰天，這樣高低田禾都能成熟。其二，「秤水」：從正月初一到十二日，每天早晨用同一瓦瓶盛滿水稱量，重者表示多雨，主澇；輕者表示少雨，主旱。每一日代表那個月。或用除夕的水跟元日的水作比較。如果一瓦瓶元日的水重於一瓦瓶除夕的水，那麼這年要發大水。其三，「驗參星」：正月初八黃昏時觀察天上的參星，以預測這年的旱澇。如果參星在月亮西面主旱天，在東面主澇天。如果在月亮的西北，這年會大豐收。故諺云：「參星在月背，鯉魚跳錢蓋。參星在月口，種田在石白。」其四，「繭卜」：正月十五這天，用米粉做成繭狀的繭子，並書寫吉祥之語放在繭子中，以占卜這年的吉慶之事。其五，「驗水表」：正月十五晚上月明時，在地上立一根一尺五寸高的石表。等到夜裡子正一刻，觀察石表的影子。如果影子短，主這年旱天；影子長，主這年有澇災。

除上述方法外，各地還有許多卜歲方法。如河北永平府的「結羊腸」：元宵節這天用紙裁剪為九條紙繩，信手打結以卜吉凶。又以十二個面蓋貯油放入鍋中蒸熟，以面蓋積水多寡來預測該月的晴雨。再如江蘇武進縣的「照田財」：元宵節這天，用蘆葦綁成一丈多高的火炬，插於田間，以此來預卜旱澇。火炬的火色發白主澇，發紅主旱。在我的家鄉膠東農村，過去還普遍用「請狗」來卜歲：每到正月初一這天，一些養狗的人家都要請狗吃飯。這天一早，主人便拿一個木盆裡放幾樣食物，有地瓜、饅頭、小米面窩窩、高粱面窩窩等。食物放好後便喚狗來吃，以狗吃食物的順序來判斷糧食的豐歉。狗先吃哪種食物，哪種莊稼就豐收。而最後吃的食物，該莊稼就在歉收之列……

卜歲反映了百姓的美好願望，各種卜歲法也都是他們的經驗總結。儘管由於科技



■風雲變幻。網上圖片

落後等原因，有一些卜法純屬封建迷信，如「繭卜」、「請狗」等都無可取之處。但也有些卜法卻有一定的科學道理。如「驗風雲」、「驗參星」等方法，就巧妙地利用了天象、大氣環流等與氣候的關係；而「秤水」法已接近現代的科學預報，所以預測出的結果一般比較準確。正因如此，這些卜歲方法至今仍流傳於民間，被一些有經驗的老農所採用。

文化觀察

■文：陳根生

生日，生日

最近英國《特易購》(TESCO)雜誌請專業人士為婦女量化細化算了一筆賬，育兒18年，從母乳餵養、打掃洗衣、到接送學校、操心食宿，這18年間母親陪在孩子身邊達8.8萬小時，連物質加精力，價值共計142.4504萬英鎊，約合人民幣1454萬元。《中國剪報》2010年7月2日4版)真是不算不知道，一算嚇壞了！百分之百的振聳發聳，驚世駭俗！

歐洲人喜歡搞物化，中國人習慣講人文，中國有沒有人為母親算過這筆賬呢，不知道，但為母親呼號的大有人在。日前天天晚上泡電視劇《金婚》，感到特平民，特生活，彷彿就是看對面鄰居家過日子特親近。佟志(張國立扮演)批評大女兒不該一個人在外面過生日而忽略了家裡的母親道：「老話說，我的生日，媽媽的苦日……」他用地道的川腔調說得特動情。我一怔，無獨有偶，我馬上聯想到我的家鄉江蘇也有這麼一則俗諺不時敲擊著我們的靈魂。鄉諺道：「我來的生日，媽媽的難日。」一「苦」一「難」，這是天下有識之士共同為母親的經典一歌啊，這也是向人類的良知發出的一聲拷問！

豈止苦難二字，記得2007年5月底，王玉梅、韓影、李明啟三位常演母親的老藝術家作客中央電視台「藝術人生」，人稱「東方第一母親」的王玉梅一再講自己對兒子懷有一種愧疚的心情，因為早年獻身藝術而未能做到一個「優秀的母親」。節目末了，主持人朱軍請上來一位心理學家作總結，心理學家一上台就語出驚人，她說：作為母親，我們絕沒有可以愧疚的，只要有生他們那一刻的付出，我們就足夠了！……心理學家的直率 and 豪爽贏得了台下一陣陣掌聲，電視機前的我也禁不住「辟辟啪啪」拍起手來。是啊，那一刻母親心甘情願以自己忍受巨大痛苦作為代價來迎接一個新生命降臨人間！那一刻是多麼悲壯、淒美！「那一刻」又是多麼無私、偉大！

如今西風東漸，歐洲三大節聖誕節、情人節、感恩節前節進來過得紅紅火火、熱熱鬧鬧，不知為甚麼唯獨忘了後一節摺在一邊？是不是中國社會感恩過剩了呢？對不起，恰恰相反。比如過生日，一種是把生日搞得轟轟烈烈，選高檔的飯店，點高檔的宴席，請高檔的客人，燈紅酒綠，觥籌交錯……這樣子過生日已經異化為自我



■我們的生日是母親的「受難日」。網上圖片

顯擺。一種是把過生日搞成時尚的party，圈子很挑剔，打扮很個性，食品很精緻，燭光搖曳，舞影婆娑，這樣子過生日已經異化為自我享受。顯擺也好，享受也罷，千不該萬不該把生日這一天最不該忘記的母親丟到九霄雲外，昭昭天理說「不」就「不」在這裡！

儘管先哲早就發現人性的弱點而殷殷提醒我們，印度《摩奴法典》第二章第27條說：「父母為了兒女的出生所忍受的痛苦，是報答不盡的，哪怕用上幾百年！」如今英國人又用現代科技手段精確計算出來了，但是地球上99.99%的人是不會擔心母親有朝一日來向我們討說法的。問題就看我們做兒女的是不是有一顆感恩的心。還是說過生日，母親在世時我過生日總是把第一杯酒敬母親，把第一塊蛋糕獻母親。老實說，吃來吃去無非是這些葷素，喝來喝去無非是這些酒水，母親這一大把年紀還在乎這些？據我觀察，母親之所以這麼高興，根本原因還在精神上的豐收，在兒女的感恩中享受作為母親的幸福和圓滿。至於形式，我認為應該寬容，任憑多元，傳統的，洋式的，中西合璧的，另類個性的，但過生日的主題應該是感恩母親的，古人云「百善孝為先」難道是偶然的嗎？

名人圖書用什麼贏得讀者？

■文：杜浩

2010年的圖書出版界，浮華中有醇厚，喧囂中有沉潛，浮躁中有堅守，但在這諸多閱讀感受之中，名人圖書的出版頻頻吸引著大眾讀者的閱讀視線。

前些時日，王剛出版《我本頑癡——王剛自傳》，儘管《我本頑癡》作為王剛60年來的唯一自傳，得到了眾多文化演藝界大腕眾星捧月的推崇，但像一些出版人士所說：「王剛的書銷售在兩三萬冊左右，如今其他名人書也就是大致這個銷量，很難有所突破。」

名人圖書受到市場銷售的冷遇，一些圖書出版文化媒體評論，曾經動輒銷售百萬、風光無限的名人圖書，而今為何會淪落成明日黃花呢？

2010年，曾承諾《痛並快樂著》出版十年後再出書的白岩松不食言，《幸福了嗎？》一經推出，便引發讀者熱捧，在短時間內創下了50萬冊的銷售紀錄，連續三個月穩居全國圖書權威數據排行榜榜首。新年來臨之際他還推出了《幸福了嗎？》「賀歲版」。相比十年前還相對青澀的《痛並快樂著》，白岩松試圖在新書中以自己十年來的人生感悟，解讀這個看似簡單，卻事關人人的重大命題——幸福，以致「幸福」二字成為年終歲末人們熱議的人生話題。

應該說，名人出書或者出版名人圖書，是當今圖書界、讀書界的閱讀時尚、流行風潮，但在一段時間以來，相當數量的名人圖書中，給我們讀者的閱讀印象卻是，名人圖書存在很多問題。有的名人圖書思想品位不高，靠曝光隱私的「潛規則」吸引眼球。有的名人出的書，雖以自傳為主，但菜譜、美容、遊記、寫真、圖片等五花八門的內容佔了大頭，「注水」嚴重。有的名人書內容則無異於流水賬，把每天的吃喝拉撒攤報一遍，有什麼成書的必要？有名人為了出書找人代為操刀。過去10年心血熬成一本書，現在動動鍵盤，張張嘴巴，拉個寫作班底，就可在一年之內出多本。對名人圖書，我們看到更多的是信息的擺放和堆砌，而無從獲得閱讀，更不要談什麼領略文學之美了。甚至，有的名人出版的圖書，被網友列入評選的「最差圖書」榜單中，拒絕閱讀。可見，一些名人儘管喜歡扎堆出書，但一些名人出版的圖書，在圖書文化品質、精神含量、思想格調、審美趣味、藝術特色等方面，卻存在着較大的差異，氾濫的、粗製濫造的名人圖書，正在破壞著名人圖書的價值和聲譽，這已經被大眾讀者所厭煩。

目前，我們所看到的幾本已經上市的名人的圖書，應該說，扭轉了以往名人圖書以「隱私曝光」炒作、空洞無物、缺乏思想品位的閱讀趣味和傾向。今天，讀者獲取名人信息手段越發豐富，名人

僅僅靠自己的那些事兒已不能調動起讀者的多大興趣。讀者們更喜歡關注名人對這個時代背景下共同經歷的一些人、一些事的自己獨特的感悟，從中汲取營養，獲得教益。《幸福了嗎？》因為探討了「幸福」這些生活問題、人生問題，抓住了讀者的這種心理，引發共鳴，獲得口碑銷量雙贏。

這就涉及到名人圖書的文化品質，或者說怎樣的名人圖書，才是優秀的名人圖書這些閱讀問題。名人的圖書中，名人應該寫些什麼？大眾讀者希望從名人的圖書中閱讀什麼，獲得哪些靈魂的收益？我們每一個讀者，大都有閱讀名人圖書的經驗，我們閱讀的這個名人，可能是米開朗琪羅，也可能是貝多芬，可能是毛澤東，也可能是卡耐基……等等，我們會發現我們自己受了這些名人圖書的影響，我們想像著這些名人的偉大非凡，他們活在我們的思想中，我們眼前也許還能出現他們的身影並隨此喚起了寬宏、神聖、崇高的感情，這些感情迸發出生活的熱情，釋放我們的能量，使我們決心在某些方面像這些名人一樣，按照我們所設想的名人的觀點去判斷是非，決定其他一切重要的事情……

可見，最優秀的名人圖書，讀者喜歡和希望閱讀的名人圖書，應該是，書中的這些名人是我們的知音、我們的朋友，也是我們的老師和榜樣，他的人格、心靈和靈魂，會毫無保留地、真實地坦呈在大眾讀者面前，讀者看到的是名人的真實的自我，獨特的人格，生命的本色，他們會感興趣於名人的生活情調，津津樂道他們的幾件軼聞趣事，會受到名人的審美或藝術的修養的熏陶，會為他們的思想和行為的力量所感染，會因為名人的個性而受到心靈高度和精神境界的提升……應該說，這就是優秀的名人圖書所應具備的書品、書格，而中外閱讀史上的那些名人圖書的經典，早已給予了這樣的閱讀證實。

「幸福」二字成為年終歲末人們熱議的人生話題。網上圖片

